

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  
葵青區議會  
房屋事務委員會  
第四次會議(二零一六)

致：葵青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

由：梁子穎議員及劉美璐議員

日期：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

議題：香港房屋委員會為公共屋邨購買的保險事宜

提問：

1. 香港房屋委員會購買的公眾責任保險的保障範圍。
2. 近期葵涌安蔭邨發生多宗污水渠倒灌問題，引致單位室內嚴重水浸，滿佈污穢物，戶主提出索償，卻被房委會聘用的公證行稱沒有責任。那麼購買的保險如何保障居民的權益。
3. 香港房屋委員會作為業主理應購買保險，將責任交由保險公司承擔，但房委會卻以公證為保護盾脫走責任，未為住戶提供保障，香港房屋委員會，如何改善這個措施。

要求：香港房屋委員會/香港房屋署委派主管人員出席會議，並解答議員及委員提問